

(上接A09版)

三、网下发行

(一)参与对象

经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确认,可参与本次网下申购的有效报价配售对象为5,924个,其对应的有效申购总量为1,740,100.00万股。参与初步询价的配售对象可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查询其报价是否为有效报价及有效申购数量。

(二)网下申购

在初步询价期间提交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必须参与网下申购。

1、网下申购时间为2019年8月6日(日)09:30-15:00。网下投资者必须在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为其管理的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录入申购记录。申购记录中申购价格为本次发行价格27.33元/股,申购数量为其有效报价对应的有效申购数量。网下投资者为参与申购的全部配售对象录入申购记录后,应当一次性全部提交。网下申购期间,网下投资者可多次提交申购记录,但以最后一次提交的全部申购记录为准。

2、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只能以其在中国证券业协会注册的证券账户和银行收付款账户参与本次网下申购。配售对象全称、证券账户名称(深圳)、证券账户号码(深圳)和银行收付款账户必须与其在证券业协会注册的信息一致,否则视为无效申购。因配售对象信息填报与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信息不一致所致后果由有效报价配售对象自行承担。

3、网下投资者在2019年8月6日(日)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4、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如未参与申购,将被视为违约并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公告披露违约情况,并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5、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在网下申购及持股等方面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网下初步配售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根据2019年7月29日(日)刊登的《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确定的配售原则,将网下发行股票初步配售给提供有效报价并参与了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并将在2019年8月8日(T+2日)刊登的《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中披露初步配售情况。

(四)公布初步配售结果

2019年8月8日(T+2日),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刊登《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内容包括本次发行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名称、每个初步询价下投资者的报价、申购数量、初步获配数量、应缴认购金额等信息以及初步询价期间提供有效报价但未参与申购或实际申购数量明显少于报价拟申购数量的网下投资者信息。以上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向参与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者送达获配通知。

(五)认购资金的缴付

1、2019年8月8日(T+2日)08:30-16:00,获得初步配售资格的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发行价格和其管理的配售对象获配股份数量,对配售对象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的银行账户向中国证券结算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足额划付认购资金,认购资金应当于2019年8月8日(T+2日)16:00前到账。认购资金不足或未能及时到账的认购视为无效认购,请投资者注意资金在途时间。

2、认购款项的划付

每一配售对象应缴认购款项=发行价格×初步获配数量。

3、认购款项的缴付及账户要求

网下投资者应依据以下原则进行资金划付,不满足相关要求将会造成配售对象获配新股无效。

1)网下投资者划出认购资金的银行账户应与配售对象在中国证券业协会登记的银行账户一致,若从非备案账户划款,则认购资金划付无效。

2)认购资金应在规定时间内足额到账,否则该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多只股票同时发行时出现前述情形的,该配售对象全部获配新股无效。

3)网下投资者在办理认购资金划入时,应在付款凭证备注栏中注明认购对象对应的股票代码,备注格式为:800199996WJFX300787,若没有注明或备注信息错误将导致划款失败。

4)中国证券结算深圳分公司在取得中国证券结算银行资格的各家银行开立了网下发行专户,配售对象备案银行账户与结算银行账户的,认购资金应于同一银行系统内划付,不得跨行划付;配售对象备案银行账户不属于结算银行账户的,认购资金统一划付至网下发行专户。

中国证券结算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银行账户信息如下:

序号	开户行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1	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00002302904003170
2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4201501100059868686
3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1000500040018839
4	中国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777057923359
5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755914224110802
6	交通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43066285018150041840

7	中信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744101019190000157
8	兴业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337010100100219872
9	中国光大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3891018800097242
10	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1801014040001546
11	华夏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53020000184330000255
1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79170153700000013
13	广发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102082594010000028
14	平安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0012400011735
15	渣打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00000050151029064
16	上海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0039290303001057738
17	汇丰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622296531012
18	花旗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1751696821
19	北京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0039251800012350002910

注:网下发行专户详见www.chinaclear.cn—服务支持—业务资料—银行账户信息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信息表。

6)不同配售对象共用银行账户的,若认购资金不足,则共用银行账户的配售对象的获配新股全部无效。

6)如同一配售对象同日获配多只新股,务必对每只新股分别足额缴款,并按限额填写备注。如配售对象只认新股资金不足,将导致该配售对象当日全部获配新股无效,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4、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按照中国证券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供的实际划拨资金有效配售对象名单确认最终有效认购。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其视为违约,将于2019年8月12日(T+4日)在《安福县海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中予以披露,并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对在2019年8月8日(T+2日)16:00前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配售对象,其未到位资金对应的获配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将中止发行。

5、若获得初步配售的配售对象缴纳的认购款金额大于获得初步配售数量对应的认购款金额,2019年8月12日(T+4日),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根据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提供的网下配售结果数据向配售对象退还已缴认购款,应退还认购款=配售对象有效缴纳的认购款金额-配售对象应缴认购款金额。

6、网下投资者缴纳的全部认购款项在冻结期间产生的全部利息归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所有。

六、其他重要事项

1、律师见证:北京君诚律师事务所将对本次网下发行过程进行见证,并出具专项法律意见书。

2、若投资者的持股比例在本次发行后达到发行人总股本的5%以上(含5%),需自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配售对象已参与网下发行申购、配售的,不得再参与网上申购。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以网下投资者报送的其管理的配售对象的关联账户为依据,对配售对象参与网上申购的行为进行监控。

4、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四、网上发行

(一)申购时间

本次网上申购时间为2019年8月6日(日)09:15-11:30、13:00-15:00。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经纪机构代其进行新股申购。如遇重大突发事件或不可抗力因素影响本次发行,则按申购当日通知办理。

本次网上申购的发行价格为27.33元/股。网上申购投资者须按照本次发行价格进行申购。

本次网上发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848.80万股。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在指定时间内(Q019年8月6日(T日)09:15-11:30、13:00-15:00)将848.80万股“海能实业”股票输入在深交所指定的专用证券账户,作为该股票唯一“卖一”。

(三)申购简称和代码

申购简称为“海能实业”;申购代码为“300787”。

(四)网上投资者申购资格

网上申购时间前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开立证券账户、且在2019年8月2日(T-2日)前20个交易日(含T-2日)日均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和非限售

存托凭证市值1万元(含)以上的投资者方可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申购本次网上发行的股票,其中自然人需根据《创业板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暂行规定》及实施办法等规定已开通创业板市场交易(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开户时间不足20个交易日的,按20个交易日计算日均持有市值。投资者持有多个证券账户的,多个证券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确认多个证券账户为同一投资者持有的原则为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的“账户持有人名称”、“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均相同。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以2019年8月2日(T-2日)日终为准。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持有市值按其证券账户中纳入市值计算范围的股份数量与相应收盘价的乘积计算。根据投资者持有的市值确定网上可申购额度,持有市值1万元以上(含1万元)的投资者才能参与新股申购,每5,000元市值可申购一个申购单位,不足5,000元部分不计入申购额度。每一个申购单位为500股,申购数量应当为500股或其整数倍,但最高不得超过其按市值计算的申购上限,同时不得超过网上初始发行股数的千分之一,即8,000股。

融资融券客户信用证券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到该投资者持有的市值中,证券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明细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到该证券公司持有的市值中。证券公司客户定向资产管理专用账户以及企业年金账户,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账户持有人名称”相同且“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相同的,按证券账户单独计算市值并参与申购,不合格、休眠、注销证券账户不计算市值。非限售A股股份发生司法冻结、质押,以及存在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限制的,不影响证券账户内持有市值的计算。

(五)申购规则

1、投资者或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只能选择网下发行或网上发行中的一种方式进行申购。所有参与本次网下询价、申购、配售的投资者均不得再参与网上申购。若投资者同时参与网下和网上申购,网上申购部分为无效申购。

2、投资者参与网上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购,只能使用一个有效的证券账户。同一投资者使用多个证券账户参与同一只新股申购的,以投资者使用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同一只新股申购的,该投资者申购的第一笔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申购均为无效申购。

3、不合格、休眠、注销和无市值证券账户不得参与本次网上发行申购,上述账户参与申购的,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其作无效处理。

(六)网上申购程序

1、办理开户登记

参加本次网上发行的投资者须持有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的证券账户卡。

2、市值计算

参与本次网上发行的投资者需于2019年8月2日(T-2日)前20个交易日(含T-2日)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日均值1万元以上(含1万元)。市值计算标准具体请参见《网上发行实施细则》的规定。

3、开立资金账户

参与本次海能实业网上发行的投资者,应在网上申购日2019年8月6日(T日)前在与深交所联网的证券交易网点开立资金账户。

4、申购手续

申购手续与在二级市场买入深交所上市股票的方式相同,网上投资者根据其持有的市值数据在申购时间(T日)09:15-11:30、13:00-15:00)通过深交所联网的各证券公司进行申购委托。

5、投资者当面委托时,填写好申购委托单的各项内容,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及资金账户卡到申购者开户的与深交所联网的各证券交易网点办理委托手续。柜台经办人员检查投资者交付的各项证件,复核无误后即可接受委托。

6、投资者通过电话委托或其他自动委托方式时,应按各证券交易网点要求办理委托手续。

7、投资者的申购委托一经接受,不得撤单。

(七)投资者认购股票数量的确定方法

网上投资者认购股票数量的确定方法为:

1、如网上有效申购数量小于或等于本次最终网上发行数量(双向回拨后),则无需进行摇号抽签,所有配号都是中签号码,投资者按其有效申购量认购股票;

2、如网上有效申购数量大于本次最终网上发行数量(双向回拨后),则按每500股确定为一个申购号,顺序排序,然后通过摇号抽签确定有效申购中签号码,每一中签号码认购500股。

中签率=最终网上发行数量/网上有效申购总量×100%。

(八)配号与中签

若网上有效申购总量大于本次最终网上发行数量,则采取摇号抽签确定中签号码的方式进行配号。

1、申购配号确认

2019年8月6日(T日),深交所根据投资者新股申购情况确认有效申购总量,按每500股确定一个申购号,对所有有效申购按时间顺序连续配号,配号不间断,直到最后一笔申购,并将配号结果传到各证券交易网点。

2019年8月7日(T+1日),向投资者公布配号结果。申购者应到原委托申购的交易网点处确认申购配号。

2、公布中签率

2019年8月7日(T+1日),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刊登的《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中公布网上发行中签率。

3、摇号抽签、公布中签结果

2019年8月7日(T+1日)上午在公证部门的监督下,由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主持摇号抽签,确认摇号中签结果,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于当日将

抽签结果传给各证券交易网点。发行人和主承销商2019年8月8日(T+2日)将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刊登的《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中公布中签结果。

4、确定认购股数

投资者根据中签号码,确定认购股数,每一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

(九)中止投资者缴款

投资者申购新股摇号中签后,应依据2019年8月8日(T+2日)公告的《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网上投资者缴款时,应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相关规定。T+2日日终,中签的投资者应确保其资金账户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十)放弃认购股票的处理方式

对于因网上投资者资金不足或全部或部分放弃认购的情况,结算参与人(包括证券公司及托管人等)应当认真核实,并在2019年8月9日(T+3日)15:00前如实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申报,并由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供给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截至2019年8月9日(T+3日)16:00,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资金不足以完成新股认购资金交收,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进行无效认购处理,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和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无效处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十一)发行地点

全国与深交所交易系统联网的各证券交易网点。

五、投资者缴款认购部分股份处理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结束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根据实际缴款情况确认网下和网上实际发行股份数量。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和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无效处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将中止发行。

网下、网上投资者获配未缴款金额以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包销比例等具体情况请见2019年8月12日(T+4日)刊登的《安福县海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六、中止发行情况

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发行人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协商采取中止发行措施:

1、网下申购后,有效报价的配售对象实际申购数量不足网下初始发行数量;

2、若网上申购不足,申购不足部分向网下回拨后,网下投资者未能足额申购的;

3、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

4、发行人在发行过程中发生重大会后事项影响本次发行;

5、中国证监会对发行承销过程实施事中事后监管,发现涉嫌违法违规或存在异常情形,责令发行人和承销商暂停或中止发行,对相关事项进行调查处理。

如发生以上情形,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发行并及时予以公告中止发行原因,后续安排等事宜。中止发行后,在本次发行核准文件有效期内,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可择机重启发行。

七、余股包销

网下、网上投资者认购数量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部分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负责包销。

网下、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发行人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发行。网下、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超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含70%),但未达到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时,缴款不足部分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负责包销。

发生余股包销情况时,2019年8月12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余股包销资金与网下、网上发行募集资金扣除承销保荐费用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八、发行费用

本次网下发行不向配售对象收取佣金、过户费和印花税等费用,向投资者网上定价发行不收取佣金和印花税等费用。

九、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一)发行人:安福县海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洪亮

住所:江西省吉安市安福县工业园

联系人:邓文斌

电话:0755-29757329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联系人:股票资本市场部

电话:0755-23835518

发行人:安福县海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8月5日

附表:初步询价及有效报价情况

序号	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获配证券账户	申报价格(元/股)	申报数量(万股)	备注
1	范亚军	范亚军	015336155	27.33	300	有效报价
2	林碧云	林碧云	069923062	27.33	300	有效报价
3	马贤琴	马贤琴	010726493	27.33	300	有效报价
4	徐广福	徐广福	011177030	27.33	300	有效报价
5	高艳	高艳	011038651	27.33	300	有效报价
6	曹慧群	曹慧群	012378024	27.33	300	有效报价
7	高小燕	高小燕	00548582	27.33	300	有效报价
8	唐武盛	唐武盛	009760395	27.33	300	有效报价
9	姚永和	姚永和	013550426	27.33	300	有效报价
10	李忠	李忠	021255202	27.33	300	有效报价
11	文彬彬	文彬彬	020784220	27.33	300	有效报价
12	文彬彬	文彬彬	080031038	27.33	300	有效报价
13	山东信达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信达集团有限公司	080031038	27.33	300	有效报价
14	上海光远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光远弘利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089969536	27.33	300	有效报价
15	黄仕斌	黄仕斌	005343506	27.33	300	有效报价
16	夏耀辉	夏耀辉	011070595	27.33	300	有效报价
17	姚建群	姚建群	089572924	27.33	300	有效报价
18	刘良文	刘良文	006355258	27.33	300	有效报价
19	芜湖海融科创投资有限公司	芜湖海融科创投资有限公司	080191235	27.33	300	有效报价
20	李兆兵	李兆兵	014173192	27.33	300	有效报价
21	浙江三花制冷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三花制冷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080232600	27.33	300	有效报价
22	中国中钞集团 中国中钞集团 中国中钞集团	中国中钞集团	080030480	27.33	300	有效报价
23	上海久事 上海久事 上海久事	上海久事	089951428	27.33	300	有效报价
24	吴海	吴海	011142451	27.33	300	有效报价
25	张亚波	张亚波	010206159	27.33	300	有效报价
26	钟飞翔	钟飞翔	002924796	27.33	300	有效报价
27	孟令军	孟令军	00530297	27.33	300	有效报价
28	恒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恒福科创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89917284	27.33	170	有效报价
29	三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三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080030526	27.33	300	有效报价
31	朱振华	朱振华	014287340	27.33	300	有效报价
32	邵志群	邵志群	010462225	27.33	300	有效报价
33	赵志超	赵志超	003600647	27.33	300	有效报价
34	白自新	白自新	012810257	27.33	300	有效报价
35	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光大弘利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089904760	27.33	300	有效报价
36	刘茂荣	刘茂荣	014280248	27.33	300	有效报价
37	王天皓	王天皓	005925618	27.33	300	有效报价
38	上海瀚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瀚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089911147	27.33	300	有效报价
39	王洁清	王洁清	016470479	27.33	300	有效报价
40	吴文月	吴文月	029991181	27.33	300	有效报价
41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宝中证5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089905434	27.33	300	有效报价
42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宝中证5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089904306	27.33	300	有效报价
43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宝中证5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089904378	27.33	300	有效报价
44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宝中证5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089904449	27.33	300	有效报价
45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宝中证5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089904711	27.33	300	有效报价
46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宝中证5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089904488	27.33	300	有效报价
47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宝中证5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089905129	27.33	300	有效报价
48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宝中证5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089905359	27.33	300	有效报价
49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宝中证5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089905680	27.33	300	有效报价
50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宝中证5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089905786	27.33	300	有效报价
51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宝中证5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089906998	27.33	300	有效报价
52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宝中证5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089906829	27.33	300	有效报价
53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宝中证5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089906817	27.33	300	有效报价
54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宝中证5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089907128	27.33	300	有效报价
55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